

股票代码：000962 股票简称：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：2016-013 号

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因控股股东中色（宁夏）东方集团有限公司筹划转让控股权事项，还可能涉及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后续安排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于2016年2月3日发布了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-002号公告），于2016年3月3日发布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-007号公告），分别于2016年3月9日、2016年3月16日、2016年3月23日发布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-009号公告、2016-010号公告、2016-012号公告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，包括但不限于财务顾问、审计、评估、律师等中介机构正在进行尽职调查、现场审计、评估等诸项工作。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停牌期间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

公告。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3月30日